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 5%
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窦宝森先生、窦勇先生的持股比例发生变化，公司实际控制人窦宝森先生、窦勇先生合计持股比例累计被动稀释超过 5%。

● 公司实际控制人窦宝森先生、窦勇先生合计持股比例由本次权益变动前的 59.7674% 下降至本次权益变动后的 50.7031%。

● 本次权益变动未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基本情况（自然人）

- 姓名：窦宝森
- 性别：男
- 国籍：中国，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 身份证号码：37072819581102****
- 通讯地址：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

2、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基本情况（自然人）

- 姓名：窦勇

- (2) 性别：男
- (3) 国籍：中国，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 (4) 身份证号码：37078219760602****
- (5) 通讯地址：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

(二) 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 2100 号）的核准，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3 日公开发行了 500 万张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50,000 万元，期限 5 年。转股期间为 2019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4 年 1 月 15 日。截至 2024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可转债累计转股数量为 53,495,342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期间持股数量不变。

2、公司根据《大业股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和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确定以 2021 年 8 月 13 日为股权激励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391 名激励对象授予 318.05 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2022 年 7 月 11 日，公司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62,000 股；2022 年 12 月 8 日，公司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69,000 股；2023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33,500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期间持股数量不变。

3、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在确定授予日后的资金缴纳过程中，激励对象中有 4 名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回购的 16,000 股股票未授出。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注销回购专用账户内所回购尚未使用的 16,000 股股份，并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完成回购注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期间持股数量不变。

综上，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 173,282,440 股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导致被动稀释，由 59.7674% 降至 50.7031%。

二、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2019年11月15日		本次权益变动后 2024年1月15日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窦宝森	无限售流通股	61,898,440	21.3496	61,898,440	18.1117
窦勇	无限售流通股	111,384,000	38.4178	111,384,000	32.5914
合计		173,282,440	59.7674	173,282,440	50.7031

注：本次权益变动后（截至2024年1月15日收市），公司总股本为341,759,392股。

三、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总股本变化而被动稀释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比例，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7日